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宝瑞康中医门诊部（青海众友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）		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759C6E963010416D1202	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牛淑慧	
			身份证号	620522197309192382	
医疗机构地址	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7号				
所有制形式	股份制		医疗机构类别	中医门诊部	
诊疗科目	预防保健科、内科、口腔科、口腔修复专业；口腔正畸专业、美容 中医科、康复医学科、医学影像科、心电诊断专业、中医科、内科 专业、针灸科专业、推拿科专业****				
床位数	床位（4）张	接诊时间	8:30--20:30	联系电话	13519711063
	牙椅（2）张		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		广告时长 (声音)	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 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 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2025037		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自2025年5月19日起，至2026年5月18日止。		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（青）医广【2025】第05—19—037号					

注：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(注意事项见背面)



申请受理号 2025037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2025年4月27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宝瑞康中医门诊部（青海众友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）		
	地 址	城西区五四西路7号		
	机构类别	中医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759C6E963010416D12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牛淑慧	联系电话	18997086668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☐ 报纸 ☐ 期刊 ☐ 户外 ☐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				
网络广告 (青)医广【2025】第 号 宝瑞康中医门诊部 (青海众友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)  18097331280 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7号  (医疗机构盖章)  (审查机关盖章)				

- 注: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,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(页码: